

# 中華民國划船協會第十一屆第十六次選訓委員會 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112年6月20日(星期二)上午10點

地點：視訊會議(連結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sza-mbxn-hsm>)

主持人：彭召集人坤郎

紀錄：陳思澐

出席人員：蔡委員鑫義、于委員道弘、呂委員明珍、林委員彥禎、林委員欣穎  
邱委員惠珍、陳委員逸政

列席人員：林秘書長展緯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

貳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討論 U23 集訓計畫，敬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U23 集訓計畫，敬請 討論。

二、檢附男、女子集訓計畫。決議：請會後請女子隊教練參加全國賽，以賽代訓；  
與男子隊訓練一致。

案由二：有關潛力選手複選有選手提出放棄，是否要進行遞補，敬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6月6日報名，經核對部分複選學生未報名，透過通訊軟體詢問，表示不會  
參賽，請學校發文，僅有一校回覆；目前男子 JM1X 少 2 隊、JM2-少一隊；JW2-  
少一隊。二、是否要選手遞補。三、檢附初選選拔辦法。決議：因離賽期時間過  
短不遞補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

案由一:請本會各代表隊若要自行增加名單(非入選本會之代表隊名單)到宜蘭練習,請事先跟地方委員會商量,並發文至宜蘭縣政府通知。

決議:往後若確定要至宜蘭練習,先行跟委員會確認行事曆以及相關事宜,並發文至宜蘭縣政府,以利地方行政作業。

案由二:若選手進入選拔賽放棄是否有罰則。

決議:若選手已簽同意書,若選手受傷無法訓練,提出醫生證明;若臨時無故退出將禁賽二年選拔賽,本會舉辦選拔賽事都不可參加,禁賽日期從當年度的發生日期算起;並請秘書處將此條文放入競賽規程,將從 113 年度開始執行。

伍、散會時間:10:30 分(計 30 分)